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指标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26,237,162.65 元，同比增加 35.16%；实现利润总额 44,471,579.17 元，同比增加 45.4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000,521.49 元，同比增加 25.68%。

二、重点工作回顾

（一）“家联转债”开始转股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家联转债”，债券代码“12323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1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

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二）对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增强境外全资子公司泰国家享有限公司整体的资金实力和运营管理效率，加深国际化发展战略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泰国子公司增加投资 5,000 万美元，有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平综合竞争力，推进公司国际化进程，更好地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三）推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6.52 万股，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34%。

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激励和留住对公司未来发展有重要影响的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充分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

（四）全球化业务布局

公司根据全球化业务规划及发展需要，在英国、澳大利亚、中国香港设立各业务办事处，有利于公司深入开拓当地市场，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同时有利于公司更加灵活地应对全球宏观环境波动、产业政策调整以及国际贸易格局可能带来的潜在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

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组织召开

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董事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和决议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会议合法、有效。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3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7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7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家联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8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9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4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运作和健康发展，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障各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2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上述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订的职权范围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运作，并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和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积极有效的支撑。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研究公司有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和规定，严格遵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及相关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政策与方案进行了审查。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职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与公司保持沟通；审查公

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环境、产业发展状况和市场整体形势进行深入分析，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与实施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为公司发展规划与战略实施得到有效落实，提供科学依据。

5、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严格按照《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拟定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督导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可持续发展体系运行，并就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表现提供建议及方案。

2024 年度，各委员会召开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审计委员会	林慧勤、赵芬、周晓燕	4	2024 年 3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初稿）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内部审计报告及2024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及2024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及2024年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及2024年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	提名委员会	周晓燕、于卫星、王熊	1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卫星、赵芬、李想	1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4	战略委员会	王熊、孙超、周晓燕	6	2024 年 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分支机构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5	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	王熊、孙超、于卫星	1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4 次，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有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2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43 份公告，确保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最大程度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

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和互动，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制度层面规范公司与投资者联络沟通工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实地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等形式，为广大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和及时答复，并将投资者意见及时整理反馈董事会，切实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同时，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公司还通过微信公众号和官网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能全面快捷的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不断创新，以更丰富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建言献策。

七、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并新增了《舆情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同时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并对公司的规范经营发挥积极作用。

八、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科学高效决策

重大事项，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建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指导，决策并优化公司战略规划，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并且董事会将及时检查、督促管理层有效落实执行公司战略规划及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确保董事会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实质性决策权力，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提升经营质量，具体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内外联动，双向布局

公司充分了解客户需求及市场最新动态，挖掘各细分市场的客户资源，深入了解并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加强对客户的服务，优化大客户，增强客户粘度，培育优质长期稳定的客户。同时，积极采纳客户的反馈和建议，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促进公司业务长期、稳定、持续发展。加快实施国际化步伐，进一步深化战略布局，强化优质资源整合，牢牢把握国内、国际两个市场。

（二）贯彻精益生产，推动降本增效

公司作为制造企业，立足自身优势，与产业生态紧密相连，加大力度构建数字化体系，实现生产自动化、管理流程化，全面开展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从销售、生产、财务、质量等领域规划数字化目标，贯通全业务流程，通过数字化技术为企业转型提供降本、降耗、提质、增效的优质方案，提升公司业务的响应能力和整体服务水平。

（三）强化产品质量管理，行稳致远

公司持续提高生产供应效率和技术水平，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加强质量管理，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质量管理水平。公司内部强化责任落实，完善质量管控防范化解工作机制，务必做到重大风险隐患排查见底、防范治理措施落实到位，真正从根本上消除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四）加强人才培育，深化拓展引才渠道

公司持续加强储备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干部有进有出的常态化工作体系，形成能者上、劣者汰的积极良好的竞争环境。通过培养、引进和外聘三种方式，

扩充公司发展所需人员。加强国内外高端人才引进，丰富国际化校企合作模式，持续增强关键岗位人才供给能力，大力推进国际化、年轻化的人才建设，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同时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弘扬正气，培养员工的团结协作、爱岗敬业的高尚情操，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高质量人才供给。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促进公司提升治理水平，增强公司风险防控能力，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特此报告。

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